# 浙江正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 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## 重要内容提示:

● 本公司拟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 (特殊普通合伙) 在 2021 年度为本公司提供财务报 告及内部控制审计相关服务。

## 一、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

# (一) 机构信息

## 1、基本信息

事务所名称	天健会计师事务所 (特殊普通合伙)			
成立日期	2011 年 7 月 18 日	组织形式	特殊普通合伙	
注册地址	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西	溪路 128 号 6 楼		
首席合伙人	胡少先	上年末合伙人数量	203 人	
上年末执业人	注册会计师	1,859人		
员数量	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	737 人		
	业务收入总额	30.6	亿元	
2020 年业务收入	审计业务收入	27.2 亿元		
	证券业务收入	18.8 亿元		
	客户家数	511 家		
	审计收费总额	5.8 亿元		
		制造业,信息传输、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		
		业,批发和零售业,房地产业,建筑业, 电力、		
2020 年上市公司(含		热力、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, 金 融业, 交通		
A、 B 股) 审计情 况	涉及主要行业	运输、仓储和邮政业,文化、 体育和娱乐业,		
		租赁和商务服务业,水利、 环境和公共设施管		
		理业,科学研究和技术 服务业,农、林、牧、		
		渔业, 采矿业, 住 宿和餐饮业, 教育, 综合等		
	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		382 家	

## 2、投资者保护能力

上年末,天健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累计已计提职业风险基金1亿元以上,购

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超过 1 亿元, 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财政部关于《会计师事务所职业风险基金管理办法》等文件的相关规定。

近三年天健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已审结的与执业行为相关的民事诉讼中均无 需承担民事责任。

## 3、诚信记录

天健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 12 次,未受到刑事处罚、行政处罚、自律监管措施和纪律处分。32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 18 次,未受到刑事处罚、行政处罚和自律监管措施。

#### (二) 项目信息

#### 1、基本信息

项目组 成员	姓名	何时成为 注册会计 师	何时开始 从事上市 公司审计	何时开 始在本 所执业	何时开始 为 本公 司提供 审计服务	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 告情况	
项 目 合 伙人	江娟	2004年	2002年	2004年	2020年	签署伟星股份 2017 年-2019 年度审计报告;签署诺力股份 2019 年度审计报告;签署华数传媒 2017 年-2018	
签字注册会计	江娟	2004年	2002年	2004年	2020年	年度审计。	
师	裴珊	2013年	2011年	2013年	2013年	无	
质量控制复核人	谢军	1998年	1994年	2019年	2020年	签署莱宝高科 2017 年-2019 年度审计报告;签署崇达技术 2018 年-2019 年度审计报告;签署坚朗五金 2019 年度审计报告;签署歌力思 2018 年度审计报告;签署宏润建设、恒丰纸业 2017 年度审计报告。	

# 2、诚信记录

项目合伙人、签字注册会计师、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证监 会及其派出机构的行政处罚的情况。具体情况详见下表:

序号	姓名	处理处罚日期	处理处罚类型	实施单位	事由及处理处罚情况
1	谢军	2018 年 1 月	行政监管措施	厦门证 监局	厦门万里石股份有限公司审 计项目被出具警示函的监督 管理措施

# 3、独立性

天健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及项目合伙人、签字注册会计师、项目质量控制复

核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。

#### 4、审计收费

2020年度财务报告审计费600万元,内控审计费80万元,2020年度的审计费用共计680万元。

2021年度审计费用将以2020年度审计费用为基础,按照市场公允合理的定价原则以及审计服务的性质、繁简程度等情况,与会计师事务所协商确定。

## 二、拟续聘会计事务所履行的程序

#### (一)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意见

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天健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的执业情况进行了充分的了解,并对其在2020年度的审计工作进行了总结,认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在公司年报审计工作中坚持以公允、客观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,表现了良好的执业操守和义务素质,具有较强的专业能力,较好地完成了公司2020年度财务报告和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审计工作。天健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在为公司提供2020年度审计服务的过程中,遵循了独立、客观、公正的执业准则,顺利完成年度审计工作。根据其职业操守和履职能力,建议继续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。

#### (二)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

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: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已为公司连续提供了 21 年 审计服务,该所在聘任期间,能够履行职责,按照独立审计准则,客观、公正地为公司出具 审计报告。为保持 2021 年度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和正常运行,公司拟继续聘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本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,负责公司 2021 年度财务与内部控制审计工作,鉴于此,我们同意将该事项提交本次董事会审议。

独立董事独立意见: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是具有财政部、中国证监会颁发的证券、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的专业会计中介服务机构,本次聘任审计机构的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,我们同意由天健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继续担任公司 2021 年度财务与内部控制审计机构。并请董事会将上述事项提交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综上,同意公司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, 并同意将相关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# (三) 董事会审议续聘审计机构情况

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7 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,参加表决的董事以 9 票同意,0 票反对,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续聘审计机构的议案》,拟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 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。

(四)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,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通过之日起生效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正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9日